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的审查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张伟华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郭顺杰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就公司“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召开专门会议，审查意见如下：

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供的《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等相关材料，经核查，我们认为：

1、公司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与中粮集团及子公司之间发生的交易基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定价公平、合理，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预计符合交易双方业务发展需求，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

2、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根据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实际需要进行的合理估计，系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董煜 吴邲光 赵军 张伟华

2023年12月11日